

國立臺北大學 函

地址：237303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
承辦人：盧美惠

電話：02-86741111#66068

電子信箱：libra078@mail.ntp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主字第11305154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及附件1份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修正「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」，並自114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1月26日臺教會(一)第1130119579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日支數額表本次修正係將「新德里」適用範圍修正為「德里國家首都轄區(National Capital Territory of Delhi, NCT)/國家首都區(National Capital Region, NCR)」及新增澳大利亞「布里斯本」日支數額340美元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
副本：